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董事的独立判断下，在认真审阅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的相关材料后，发表如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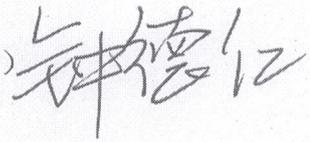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文件资料，并听取了公司的相关说明，也与公司负责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公司与重组相关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我们同意将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2.终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基于审慎判断并充分沟通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相关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的决议。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钟德红 (签字)



周 立 (签字)

苏建明 (签字)

2021年6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钟德红 (签字)

周 立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周立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周' and '立'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苏建明 (签字)

2021年6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钟德红 (签字)

周 立 (签字)

苏建明 (签字)



2021年6月10日